

立法會 *Legislative Council*

立法會CB(2)1039/15-16(04)號文件

檔 號：CB2/PL/MP

人力事務委員會

立法會秘書處為2016年3月15日會議
擬備的背景資料簡介

向少數族裔人士提供的就業支援服務

目的

本文件旨在綜述人力事務委員會(下稱"事務委員會")以往就向少數族裔人士提供的就業支援服務所進行的討論。

背景

2. 據政府當局表示，勞工處透過轄下設於港九新界的13所就業中心、3所飲食業、零售業及建造業招聘中心、職位空缺處理中心及電話就業服務中心，向求職人士(包括少數族裔人士)提供廣泛及免費的就業及招聘服務。勞工處舉辦大型及地區性招聘會，方便求職人士即場申請職位及與僱主進行面試。除了親臨就業中心外，求職人士可以透過互動就業服務網站及設置於全港多個地點的空缺搜尋終端機取得最新職位空缺資訊。

3. 為照顧不同求職人士的需要，勞工處設有多個特別就業計劃，向求職人士提供適切的就業支援服務，包括安排求職人士在真實工作環境進行試工及在職培訓等。

事務委員會的商議工作

向少數族裔人士提供的就業服務

4. 委員深切關注到少數族裔人士在求職期間因語言障礙及文化差異而遇到的困難，並詢問當局有何具體措施處理少數族裔求職困難的情況。

5. 政府當局表示，除了一般就業服務及設施外，勞工處轄下所有就業中心均設有專門櫃檯和資訊角，為少數族裔求職人士提供工作轉介服務及就業資訊。少數族裔求職人士也可到就業中心與就業顧問會面，以尋求意見和切合他們需要的就業服務。勞工處亦定期舉辦專為少數族裔人士而設的就業講座，協助他們認識本地就業市場情況及改善求職技巧。勞工處所有就業中心就業服務均以中、英語提供服務。為協助少數族裔人士掌握勞工市場的最新情況及改善求職技巧，勞工處的互動就業服務網站及空缺搜尋終端機均備有中英文界面，方便少數族裔人士瀏覽職位空缺資料。此外，勞工處已就其向少數族裔人士提供的就業服務印製不同族裔語言的宣傳單張，並會為不諳中英文的求職人士安排傳譯服務。

6. 政府當局進一步表示，勞工處在2015年舉行了共兩場大型及11場地區性共融招聘會，以提高少數族裔人士的就業機會。勞工處鼓勵參與這些招聘會的僱主聘用少數族裔人士，並提醒他們應按有關職位的真正工作需要列明對求職人士的語言能力要求，以及應盡量採納較寬鬆的語言能力要求，讓更多少數族裔人士可申請有關空缺。此外，建造業議會已展開推廣活動，並聯同建造業舉行招聘會，以吸引少數族裔人士入行。政府當局向委員保證，勞工處會與服務少數族裔人士的非政府機構協作，繼續於共融招聘會的會場內為少數族裔求職人士提供即時傳譯服務。

7. 委員亦獲告知，除了提高少數族裔人士在私營機構的就業機會外，政府當局亦已推行措施，確保少數族裔人士在投考政府職位(特別是紀律部隊)時，享有平等機會。這些措施包括在維持良好工作表現的要求的基礎上，檢討和修訂相關政府職位的中文語文能力要求和招聘安排。

8. 有關向年輕少數族裔求職人士提供的就業服務，政府當局表示，勞工處於2014年9月以先導計劃形式推出"少數族裔就業服務大使計劃"(下稱"計劃")，聘用"展翅青見計劃"¹15名能以少數族裔語言溝通的學員擔任"少數族裔就業服務大使"，為期6個月。這些就業服務大使會在勞工處轄下就業中心及招聘會工作，協助勞工處提升其向求職人士(特別是少數族裔人士)提供的就業服務。另一方面，計劃可豐富獲聘的少數族裔學員的工作經驗及資歷，從而增加他們在公開就業市場的受聘機會。據政府當局所述，計劃的初步反應良好。勞工處繼而於2015年3月和9月分別聘用第二批及第三批合共33名學員擔任少數族裔就業服務大使。勞工處正按照實際運作經驗檢討該計劃，並會因應檢討結果考慮計劃的未來路向。

9. 委員亦特別關注到為居於偏遠地區的少數族裔求職人士所提供的就業援助。有意見認為，政府當局應主動接觸少數族裔社羣，令他們更加認識在2014年10月起投入服務的東涌就業中心。政府當局表示，自東涌就業中心開始投入服務以來，一直與在區內為有特別需要的社羣提供服務的非政府機構保持緊密聯繫，以便更了解該等社群的就業需要與情況。為了向居於不同地區的求職人士提供更使用家的服務，勞工處將繼續在就業中心舉辦地區性招聘會，讓求職人士無須長途跋涉，便可出席就業面試。

為少數族裔人士而設的再培訓服務

10. 部分委員亦特別關注到，僱員再培訓局(下稱"再培訓局")在2013-2014年度為特定服務對象²(當中包括少數族裔人士)舉辦的課程中，只編配了6 650個培訓名額，他們因而質疑是否足以滿足少數族裔人士的就業需要。政府當局解釋，除了該6 650個培訓名額外，少數族裔人士亦可以申請修讀為市民大眾開辦的所有培訓課程。如有需要，再培訓局的培訓機構亦可要求當局分配更多資源，用以提供額外的培訓名額，以滿足特定服務對象的需要。

¹ 勞工處推行"展翅青見計劃"，為15至24歲學歷在副學位或以下的離校青年人提供一站式職前及在職培訓。

² 特定服務對象包括青年人、新來港人士、少數族裔人士、殘疾人士、工傷康復人士、戒毒康復者及釋囚。

11. 據政府當局表示，再培訓局特別為少數族裔人士開辦全日制就業掛鈎課程、半日或晚間制的"新技能提升計劃"及通用技能訓練課程，以滿足他們的培訓需要。合資格的少數族裔人士可在3間再培訓局服務中心使用訓練及就業支援服務，包括個人化培訓顧問服務。為協助少數族裔人士進入就業市場，再培訓局的培訓機構為修畢全日制就業掛鈎課程的少數族裔人士提供就業跟進服務。政府當局補充，再培訓局在2015-2016年度與民政事務總署合作，以試點形式於"少數族裔人士支援服務中心"舉辦課程。

相關文件

11. 相關文件已在立法會網站登載，詳情請參閱**附錄**。

立法會秘書處
議會事務部2
2016年3月11日

向少數族裔提供的就業支援服務

相關文件

委員會	會議日期	文件
立法會	13.11.2013	會議過程正式紀錄 (第18項質詢)
人力事務委員會	19.11.2013 (項目IV)	議程 會議紀要
財務委員會	3.4.2014	議程 會議紀要
人力事務委員會	16.12.2014 (項目IV)	議程 會議紀要
人力事務委員會	19.5.2015 (項目IV)	議程 會議紀要

立法會秘書處
議會事務部2
2016年3月11日